

武山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武农发〔2024〕37号

武山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支持脱贫户种植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现将《武山县设施蔬菜绿色生产示范区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等7个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附件：1. 《武山县设施蔬菜绿色生产示范区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2. 《武山县2024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实施方案》
3. 《武山县2024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实施方案》

4.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实施方案》
5.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实施方案》
6. 《武山县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
实施方案》
7. 《2024 年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



武山县设施蔬菜绿色生产示范区单产提升项目 实施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大力推进绿色高产高效行动实施，持续培壮做强蔬菜特色优势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2024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发展要求和全县“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农村工作总体思路，坚持绿色与增产结合、节本与增效兼顾、产量与品质并重的原则，重点在提高土地产出率和提升产品品质上下功夫，进一步提升我县蔬菜高质量发展水平。

二、目标任务

(一)目标任务。以2021、2022、2023年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区域为重点，示范推广应用微生物菌肥5700亩，促进改善和提升项目区域内土壤环境，提升蔬菜品质，提高蔬菜产量，

促进我县设施蔬菜绿色、品牌化发展。

（二）预期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促进标准化生产的推广应用，助推武山设施蔬菜绿色、品牌化发展，亩均增加收益1000元以上，带动广大群众进一步增收。

三、建设内容

项目按照300元/亩标准，计划向2021、2022、2023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区域内的种植农户、村集体、新型经营主体示范推广微生物菌肥5700亩。其中，2023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区域2728亩，2022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区域2310亩，2021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区域662亩。

根据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情况，分解各乡镇示范推广面积为：城关镇450亩，洛门镇3318亩，山丹镇812亩，马力镇271亩，鸳鸯镇350亩，高楼镇130亩，桦林镇300亩，滩歌镇34亩，沿安乡35亩。

四、资金来源和使用安排

（一）资金来源。该项目资金来源为2024年度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资金使用。本项目按照300元/亩标准，共安排资金171万元，全部用于采购配发微生物菌剂。

五、实施步骤

（一）制定方案。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制定本实施方案，

报县农业农村局审核。

(二) 政府采购。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按照财政部门的审批备案情况，进行政府采购招标，确定供货企业。

(三) 实施建设。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安排供货企业将微生物菌剂运送到相关乡镇。各乡镇依据建棚情况，组织将物资发放到种植农户、村集体、新型经营主体，留存好物资发放花名册等相关软件资料，并指导种植农户、村集体、新型经营主体合理使用微生物菌剂，确保项目发挥好示范作用。

(四) 验收总结。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对各乡镇物资发放情况进行抽查、验收，对微生物菌剂使用效果进行实地调查、了解，并对项目进行全面总结。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增强统筹协调。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和相关乡镇要安排专人负责项目实施各项工作，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责任到人。同时，要强化协调配合，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问题，齐心协力抓好项目实施。

(二) 明确任务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各单位、各乡镇分工明确，形成工作合力。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负责统筹安排项目建设资金，对项目实施的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项目的实施安排、资金使用和招投标工作，配合各乡镇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具体落实，负责微生物菌剂的分发和使用指导。

（三）强化培训指导，加大技术创新。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乡镇农技服务中心要加强对绿色生产示范区单产提升工作的技术指导，对农户、新型经营主体广泛开展技术培训，开展巡回指导服务，做好技术培训，做到专家直接入户、技术直接到人、良法直接到田，为大面积单产提升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四）严格项目管理，提高实效。严格落实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公示公告制度，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受监督。项目实施中的资金管理，实行封闭运行，统一管理，统一使用，招投标和资金拨付程序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制度，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豆角种植 奖补项目实施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省、市、县安排、部署精神，着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产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拓宽增收渠道，助力脱贫户持续增收，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 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落实好过渡期内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的要求，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鼓励全县脱贫户因地制宜发展豆角种植，培植壮大蔬菜富民产业，带动脱贫户持续增收，巩固提升脱贫成效。

二、目标任务

（一）目标任务。对脱贫户落实豆角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

持其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 15 乡镇 177 村 5880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8700 亩。

其中，扶持**城关镇** 9 村的 422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805 亩；扶持**洛门镇** 42 村的 1610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2195 亩；扶持**马力镇** 10 村的 449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686 亩；扶持**滩歌镇** 17 村的 382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485 亩；扶持**四门镇** 22 村的 423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793 亩；扶持**鸳鸯镇** 6 村的 150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230 亩；扶持**山丹镇** 6 村的 206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295 亩；扶持**温泉镇** 20 村的 348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501 亩；扶持**桦林镇** 8 村的 249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560 亩；扶持**榆盘镇** 12 村的 201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550 亩；扶持**龙台镇** 6 村的 26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46 亩；扶持**高楼镇** 16 村的 634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606 亩；扶持**杨河镇** 14 村的 507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676 亩；扶持**嘴头乡** 6 村的 52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98 亩；扶持**沿安乡** 15 村的 221 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 174 亩。

（二）预期效益。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产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 1000 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三、资金来源及奖补标准

（一）资金来源。该项目安排资金 435 万元，来源为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 奖补标准。按照 500 元/亩标准进行资金直补。

四、奖补程序

实行“三申报、三验收、三公示”的工作程序。

(一) 三申报。先由村委会向乡镇申报本村实施计划，再由乡镇向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申报本乡镇实施计划，最后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向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申报全县实施计划，获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制定实施方案并下发乡镇执行。

(二) 三验收。脱贫户豆角种植完毕后，先由村级进行自验，形成自验报告和花名册，申请乡镇核验。各乡镇负责对本辖区内所有涉及村、户进行核验，核验结束后，形成验收报告，申请县级抽验。县级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成立工作组，对各乡镇验收情况进行抽验，并形成验收报告。

(三) 三公示。村级自验后，将自验结果在本村公示；乡镇核验后，将核验结果在本乡镇内公示；县级工作组抽验后，将验收结果通过互联网等方式对外公示。

县级验收结果公示无异议后，依程序向农户打卡发放奖补资金。

五、实施步骤

(一) 上报计划（2 月份）。各乡镇人民政府结合前期上报的项目库计划和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进一步摸底上报脱贫户豆角种植摸底花名册及汇总表。

(二) 种植实施（3 月—7 月）。各乡镇积极开展政策宣传，

动员和指导脱贫户按照计划预留好地块，适时开展整地、施肥、覆膜、点播、缠蔓等田间作务，开展豆角种植和管理。

（三）检查验收（6月—8月）。正茬豆角：6月上旬，开展村级自验；6月中旬，开展乡镇核验；6月下旬，开展县级核查验收。**复种豆角：**8月上旬，开展村级自验；8月中旬，开展乡镇核验；8月下旬，开展县级核查验收。

（四）兑付资金（7月—9月）。正茬豆角：7月份，兑付正茬种植奖补资金；**复种豆角：**9月份，兑付复种种植奖补资金。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细化责任落实。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让广大脱贫户充分享受到户产业奖补政策，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各乡镇要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或工作专班，形成主要领导主抓、分管领导包抓、专人落实的工作格局，从工作安排、任务落实上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责任到人，从严从实落实好工作任务。同时，要强化协调配合，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问题，齐心协力抓好项目实施。

（二）强化联动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为项目实施主管单位，统筹项目实施各项工作，负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牵头开展县级验收，负责资金打卡发放，配合乡镇开展技术指导服务。各乡镇人民政府为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负责开展政策宣传，动员和指导脱贫户做好地块预留和种植落实，负责对

村级自验情况进行核验，提供打卡花名册，并在“一卡通”管理系统录入相关数据信息，配合资金打卡发放工作。同时，邀请县农业农村局、政财局、县乡村振兴局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开展相关资料的审核。

（三）狠抓工作落实，发挥项目效应。各乡镇要统筹结合本项目和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积极创建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扩大示范带动效应，吸引和带动更大农户发展富民产业，进一步提升我县蔬菜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程度，提升生产效益，促进产业兴旺发展。

（四）规范实施程序，从严验收奖补。严格落实“三申报、三验收、三公示”的工作程序，乡镇要按时间节点要求将自验报告、验收花名册、打卡花名册等相关资料，及时上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从严开展县级验收，兑付奖补资金，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资金兑付凭证等装订成册（盒），安排专人进行保管，随时接受上级部门检查。项目验收和资金使用全过程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告，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受监督。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随着水果玉米产业在全县的推广，通过对项目实施区域农户的培训，培养了一大批种植能手，提高了他们种植水果玉米的科学技术水平，在水果玉米种植上已取得许多种植经验，为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省市县对农业特色产业非常重视，县委县政府将水果玉米产业作为富民增收产业，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2019-2023 年连续五年在我县实施水果玉米奖补项目，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资金安排

根据前期从各乡镇（村）摸底情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 号），安排县级衔接资金 47 万元，计划对 2024 年脱贫户种植水果玉米 940 亩，按照 500 元/亩标准进行现金奖补。

三、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单位为县农业农村局，桦林镇、城关镇、咀头乡人民政府做好面积落实，县农技广中心及乡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负责技术指导。在桦林镇、城关镇、咀头乡等 3 个乡镇 17 村

358户脱贫户种植水果玉米940亩。其中桦林镇牛庄村、孙堡村、马滩村、兰沟村、朱湾村、高河村、柴坪村、包门村、寨子村9村200户脱贫户种植684亩，城关镇周岭村、君山村、韩川村、花坪村、杨坪村、上沟村6村94户脱贫户种植127亩，嘴头乡白湾村、何去村2村64户脱贫户种植129亩。通过项目实施，使3个乡镇17村358户脱贫户亩增加收入1500元以上，项目受益人数达到100人以上。

四、奖补办法

水果玉米按5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奖补资金由县农业农村局采取资金直补的方式进行奖补，由县农技中心负责打卡发放。

五、实施步骤

（一）宣传准备阶段（2月上旬—3月中下旬）。各项目乡镇要大力宣传奖补政策、农业保险政策，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种植区域进一步落实落细地块面积，造册登记。

（二）种植管理阶段（4月上旬—9月上旬）。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与乡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密切协作配合，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随农时和生产计划组织好水果玉米种植、田间管理、销售等全程工作。

（三）验收和资金兑付阶段（5月下旬—7月下旬）。水果玉米出苗后，乡镇及时完成区域内水果玉米自查自验、结果公示，形成验收报告和台账资料报县农业农村局申请县级验收。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完成县级核查验收，乡镇根据县级验收结果，将脱贫

户拟奖补信息录入惠民系统后，由县农技中心兑付奖补资金。

（四）市场营销阶段（7月下旬—8月下旬）。乡镇、村组与县内外市场做好产销对接，稳定销售渠道，确保产品及时顺畅销售。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项目相关乡镇、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把发展水果玉米产业作为促进农户增收致富的新型产业来培育，乡镇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及时建立目标责任制，分解任务，靠实责任，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做到政策宣传到位、种植地块落实到位，及时组织发动群众，适期开展种植、田间管理技术培训，落实落地技术措施。

（二）建立联动机制，靠实部门责任。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职责分工，认真落实各自工作任务，确保这项富民增收产业落到实处。项目乡镇要提前谋划，及早动手，确保方案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到位，田间管理措施落地到位，推介营销组织到位。县农业农村局要全力配合乡镇做好技术指导服务，采取局属单位和乡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共同包抓的办法，靠实包抓责任人，明确技术指导员，严格按照水果玉米种植技术要求，对整地施肥、品种选择、播期安排、田间管理、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关键技术进行全程指导培训，解决种植主体的后顾之忧。县财政局负责资金筹措和下达，奖补资金的监管。

（三）强化督促检查，确保任务落实。种植结束后，乡镇要

将种植面积等情况在乡镇和村内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最终形成验收报告及种植奖补花名册，确保面积准确，补贴精准。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抽调专人组成县级督查工作组，深入县内种植区按农时季节对面积落实、种植、田间管理等工作进行督查。未完成任务的乡镇，在年度“五评十星、双向量化”考核中视情扣分，并调减下年度项目资金安排计划。

具体任务见《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任务计划表》。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任务计划表

序号	乡镇	面积 (亩)	集中连片区域	备注
1	桦林镇	684	牛庄村、孙堡村、马滩村、兰沟村、朱湾村、高河村、柴坪村、包门村、寨子村	牛庄村 2 户 31.4 亩 1.57 万元，孙堡村 2 户 2 亩 0.1 万元，马滩村 14 户 32 亩 1.6 万元，兰沟村 9 户 10.5 亩 0.525 万元，朱湾村 80 户 204 亩 10.2 万元，高河村 2 户 5 亩 0.25 万元，柴坪村 28 户 30.1 亩 1.505 万元，包门村 3 户 6 亩 0.3 万元，寨子村 60 户 353 亩 17.65 万元，全镇计划扶持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合计 684 亩，共需资金 34.2 万元。
2	嘴头乡	129	嘴头乡白湾村、何去村	对全乡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予以资金奖补，白湾村 36 户 56 亩 2.8 万元，何去村 28 户 68 亩 3.4 万元，全乡计划扶持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合计 64 户 129 亩，共需资金 6.45 万元。
3	城关镇	127	城关镇周岭村、君山村、韩川村、花坪村、杨坪村、上沟村	在城关镇 6 村 94 户脱贫户种植水果玉米 127 亩，亩奖补标准为 500 元，需奖补资金 6.35 万元。
	合计	940	17 村	对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 47 万元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 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实施方案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切实提高脱贫户脱贫质量，按照《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 号）的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进一步推进特色种植产业覆盖面，持续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提升产业脱贫成效。

二、目标任务

今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列入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资金 473 万元。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奖补，拓宽脱贫户增收渠道，增加脱贫户收入。

三、奖补办法

（一）奖补范围。全县所有种植马铃薯的脱贫户。（在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内的脱贫户享受马铃薯种植奖补打

卡直补)。

(二) 奖补标准。脱贫户种植的马铃薯按照 500 元/亩补贴标准进行资金奖补。

(三) 奖补程序。马铃薯种植结束后，由乡村两级逐户自验，完成自验后申请县级核查验收，县级核查验收形成验收报告及补贴资金计划，并进行公示，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联合行文下发各乡镇补贴资金计划，兑付奖补资金，补贴到户。

四、实施步骤

(一) 宣传准备阶段(1月上旬—3月下旬)。宣传奖补标准、农业保险政策、落实种植地块、开展种植技术培训，完成摸底造册登记，按照程序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县农业农村局。

(二) 种植管理阶段(4月上旬—5月下旬)。县农业农村局技术人员对马铃薯种植、田间管理和绿色病虫害防治技术进行培训指导。

(三) 验收兑付阶段(5月下旬—6月下旬)。完成乡村两级自查自验，县级核查验收，公告公示，资金兑付。

五、工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确保脱贫户在马铃薯产业上增收致富，进一步巩固提升脱贫攻坚产业成效。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扎实开展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做到政策宣传到位、种植农户精准识别到位、种植地块落实到位，严格按照技术部门提出的栽培、播种时间要求，落

实好各种相应的技术培训。

（二）建立联动机制，靠实部门责任。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协作机制，认真落实各自工作任务，确保脱贫户马铃薯产业落到实处。县农业农村局要牵头抓总，强化技术指导服务，采取局属各单位包抓乡镇的办法，靠实包抓责任人、明确技术指导员，严格按照要求，对整地施肥、品种选择、播期安排、田间管理、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关键技术进行全程指导，及时开展技术培训，把种植管理技术落实到村到户到地块，切实解决种植户的后顾之忧。县财政局负责做好奖补资金的监管，严格审核程序，参与县级核查验收。

（三）规范程序步骤，强化监督管理。严格落实项目公示公告制度，从项目申请、审核、立项到项目实施、验收全过程要求公示公告，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收监督。县财政局加强对奖补资金发放的监管。

（四）加强技术指导，确保增产增收。县农业农村局要组织技术人员，定期对脱贫户种植马铃薯农户进行技术培训和田间现场指导，确保农户增产增收。

（五）严格核查验收，做到奖补精准。种植结束后，乡镇以村为单位进行自查自验，登记造册，村内公示，公示期满后将公示无异议后的自查自验表报县农业农村局。由县财政、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抽调专人组成县级核查验收工作组，制定核查验收方案，开展核查验收，拟定奖补资金计划，进行公示后拨付兑现。

种植花名册和自验汇总表见《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花名册》和《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乡镇自验汇总表》。

联系人：宋明宝 联系电话：15352211909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花名册

乡（镇）		村（盖章）							
序号	户主姓名	户编号	户主身份证号	社保卡号	户类型	种植面积	联系电话	户主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村负责人签字：

驻村干部签字：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乡镇汇总表

乡(镇)(盖章)

单位:户、亩

汇总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村名	是否脱贫村	户数	种植面积	村负责人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7						
...						
总计						

乡镇领导签字:

乡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人签字:

武山县2024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提升产业脱贫成效，扎实推进富民产业中药材发展，按照《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2024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发〔2024〕2号）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坚持因村因户精准施策，持续增加监测对象收入，巩固提升产业脱贫成效。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农民自愿、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示范带动、提高效益、促进增收”的原则，在全县扶持发展中药材富民增收产业，为脱贫户产业增收致富奠定基础。

三、目标任务

今年县级衔接资金列入中药材种植奖补资金391万元，扶持脱贫户发展中药材产业，持续推进收入稳定增长。

四、补贴办法

（一）补贴范围。全县所有种植中药材的脱贫户。（在

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内的脱贫户享受中药材种植奖补打卡)。

(二) 补贴标准。移栽类中药材(黄芪、款冬花、万寿菊等)按500元/亩补贴标准进行奖补,撒播类中药材(柴胡)按200元/亩补贴标准进行奖补。

(三) 补贴程序。脱贫户中药材种植结束后,由乡村两级逐户自验,完成自验后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申请县级核查抽验,县级核查抽验后形成验收报告及补贴资金计划,并进行公示,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联合行文下发各乡镇补贴资金计划,兑付奖补资金,补贴到户。

五、实施步骤

(一) 宣传准备阶段(2月上旬—3月上旬)。宣传奖补标准、农业保险政策、开展种植技术培训,完成造册登记,并在村内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

(二) 种植管理阶段(3月中旬—5月上旬)。县农业农村局技术人员对中药材种植、田间管理和绿色病虫害防治技术进行培训指导。

(三) 验收兑付阶段(5月中旬—7月中旬)。乡村两级及时开展自查自验,县级核查验收,县乡村公告公示,兑付奖补资金。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扎实开展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做

到政策宣传到位、种植面积落实到位，严格按照技术部门提出的栽培、播种时间要求，配合落实好种植技术培训。

（二）建立联动机制，靠实部门责任。县农业农村局要牵头抓总，采取局属各单位包抓乡镇的办法，靠实包抓责任人，及时开展技术培训，把种植管理技术落实到村到户到地块。县财政局负责做好奖补资金的监管，严格审核程序，参与县级核查抽验。

（三）规范程序步骤，强化监督管理。严格落实项目公示公告制度，从项目申请、审核、立项到项目实施、验收全过程要求公示公告，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加强对奖补资金发放的监管。

（四）严格核查验收，做到奖补精准。种植结束后，乡镇以村为单位进行自查自验，村内公示，公示期满后将公示无异议后的自查自验表报县农业农村局。由县财政、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抽调专人组成县级核查验收工作组，制定核查验收方案，开展核查抽验，撰写验收报告，拟定奖补资金计划，进行公示后拨付兑现。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花名册

_____ 乡（镇） _____ 村（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日 _____ 期 _____ :

序号	户主姓名	户编号	户主身份证号	户主社保卡号	种植情况（亩）			种植种类	联系电话	户主签字	备注
					移栽	撒播	小计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说明：种植种类指黄芪、黄芩、柴胡、党参、款冬花等中药材

村负责人签字：

武山县 2024 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汇总表

乡（镇）（盖章）
 汇总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户、亩

序号	村名	是否 脱贫村	移栽		撒播		小计		备注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户数	面积	
1									
2									
3									
4									
5									
6									
7									
8									
...									
总计									

乡镇领导签字：

乡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人签字：

武山县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实施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省、市、县安排、部署精神，持续培壮做强蔬菜特色优势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 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发展要求和全县“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农村工作总体思路，紧盯“五十亿级”蔬菜全产业链工作目标，着力加快“一区五片”区域设施蔬菜发展，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带动群众积极建设钢架大棚，全力推进设施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产业体系，不断拓宽群众增收来源，努力实现产业兴旺、百姓富裕。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因地制宜和突出特色并行。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工作紧密结合现有产业发展基础和全县蔬菜产业发展规划开展，综合考虑产业布局、区域特色、环境条件、农民意愿等因素，加快形成“一乡一品”“连乡成片”“连片成带”的发展格局。

（二）坚持集中连片和突出重点并列。按照全县“一线六圈”城乡振兴计划，结合各乡镇产业发展规划，划定重点区域，突出示范带动创亮点，建成一批有规模、上档次的标准化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全县蔬菜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三）坚持设施改造和机制创新并举。注重生产要素集成和资源整合，在改造升级原有生产基地的基础上，积极建设一批高起点、高标准的新示范点，增强科技支撑能力，提高标准化和组织化程度，促进生产经营方式现代化。

（四）坚持村级发展和农户增收并重。通过村集体经济带动，形成村有固定资产收益，户有富民产业增收的良好局面。积极探索入股分红、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统一销售等多种利益链接机制，为乡村振兴奠定良好的产业发展基础。

三、目标任务

（一）目标任务。项目计划在全县 2 乡镇新建钢架大棚 1000 亩，持续推动我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

（二）预期效益。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 8000 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

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四、建设内容

项目按照全县“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对全县适宜发展设施蔬菜的区域和乡镇，按照 1.15 万元/亩标准进行财政补贴，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持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或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

(一)洛门镇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总建设任务 2000 亩，其中本项目建设 800 亩。主要是在宋庄—刘坪区域、下渭北片区域，以连霍高速沿线区域为重点，进行集中连片和填空补齐建设，进一步提升渭河流域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区规模化生产程度，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高楼镇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总建设任务 300 亩，其中本项目建设 200 亩。主要是在八营、斗底、玉林 3 村，以玉林沟流域燕儿山提灌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灌溉区域为重点，进行集中连片建设，新发展钢架大棚 200 亩，建成 1 个设施蔬菜钢架大棚规模生产示范点，进一步带动漳河流域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片发展。

五、资金来源和使用安排

(一)资金来源。该项目资金来源为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资金使用。本项目按照 1.15 万元/亩标准，共安排资

金 1150 万元。其中，1120 万元（即每亩 1.12 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30 万元（即每亩 0.03 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

钢架大棚搭架费用，由建棚乡镇负责自筹，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

六、实施步骤

（一）上报计划。相关乡镇人民政府结合前期上报的项目库计划和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再次组织摸底上报到村建棚计划，做好建棚地块查验和登记工作，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审核。

（二）招投标。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根据项目目标任务和建设内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项目招投标，确定钢架大棚建设材料和微生物菌剂供货企业。

（三）实施建设。项目由中标企业负责提供建棚材料和安装技术指导，由各乡镇安排相关村通过统一建设或群众自建等方式完成大棚的安装、搭建。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加强对各乡镇的技术指导和工作调度，并依据项目实施进度和招标合同约定情况，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四）镇村自验。各乡镇钢架大棚建设任务完成后，先由镇村先行开展自验，同时留存好自验表册和有日期、位置水印的照片资料，将验收结果进行公告公示。自验完成后，需将本乡镇实施情况的报告、自验资料、建棚花名册、照片资料等相关软件资料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五)县级验收。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将根据乡镇上报情况，邀请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等部门对各乡镇建设情况进行县级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结果进行公告公示。

(六)项目总结。项目验收完成后，提交县审计部门开展审计。同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并上报县级领导和农业农村局审阅。

七、联农带农工作机制

(一)工作机制。一是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二是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项目联农带农情况由各乡镇负责填报。

(二)后续管护。项目完成后，镇村要认真落实好钢架大棚后续管护制度，及时和农户或经营主体签订使用协议，建立钢架大棚固定资产台账和使用收益台账，每年向村民进行公示，确保项目实施取得良好成效。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增强统筹协调。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和相关乡镇都要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工作小组，形成主

要领导主抓、分管领导包抓、专人落实的工作格局，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责任到人。同时，要强化协调配合，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问题，齐心协力抓好项目实施。

（二）明确任务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各单位、各乡镇分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负责统筹安排项目建设资金，对项目实施的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参与项目检查和验收；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和进度调度，负责项目资金使用和招投标工作，牵头开展项目县级验收；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具体落实实施，督促村级完成钢架大棚建设，并指导做好后续生产经营和承租承包工作。

（三）强化培训指导，加大技术创新。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等技术部门对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指导服务，配合镇村两级广泛开展政策宣传讲解和技术培训，通过举办培训班、实地指导等方式，指导村集体、新型经营主体、承租农户落实技术要求，规范建设钢架大棚，同时加强生产经营技术指导，确保大棚建成后尽快取得收益。

（四）加强督促检查，加快建设进度。项目实施中，各乡镇要安排专人，将项目实施进度定期上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汇总。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加强对各乡镇钢架大棚建设情况的检查指导和工作调度，督促乡镇加快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建设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同时，将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做为各乡镇“五评十星、双向量化”蔬菜产业发展部分评分的重要依据，对重视不够、

措施不力、任务未完成的将在年终考核中进行扣分。

(五) 加强公示公告，严格资金管理。严格落实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公示公告制度，从村级项目申请、乡镇审核、县级立项批复到项目实施、验收全过程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告，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受监督。项目实施中的资金管理，实行封闭运行，统一管理，统一使用，招投标和资金拨付程序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对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固定资产，镇村两级要建立健全台账，资产使用和收益情况要及时向全体村民公开，确保项目实施取得良好成效。

2024年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和大豆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及省、市、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根据《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农发[2024]2号）《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方案的通知》（甘农农发[2024]3号）《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2024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号）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推进粮食稳产增产、扩种大豆油料，不断优化种植结构和耕作制度，依托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高效益的种植模式，带动大面积均衡发展，为保障粮食和油料供给安全、促进绿色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确保种植收益基本稳定。各乡镇要以县上推荐的技术模式为主，同时结合实际积极探索适宜本区域的复合种植模

式，在确保玉米产量与单作产量水平相当的情况下尽可能多产大豆，确保种植收益不减。

（二）确保面积落实相对集中。建立政府主导，主体参与的模式，优先鼓励支持农业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等方式集中连片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原则上集中连片种植规模不小于500亩。

（三）确保技术模式相对统一。项目实施乡镇要努力推进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与全膜双垄沟播等现有技术模式和农机具相融合，最大限度实现技术轻简化和生产机械化，尽可能实现乡镇区域内技术模式相对统一。

（四）尊重农民意愿稳步推进。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原则，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全面落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相关补贴政策，通过宣传引导和示范带动提高种植主体积极性。

三、重点任务及技术要点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安排，2024年我县实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1万亩，中央、省财政给予一定的补贴，县级衔接资金按照200元/亩的补贴标准安排200万元，用于对种植主体采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发展产业的奖补，增加种植收益。

（一）实施区域。全县实施项目乡镇11个，为确保完成省上下达的年度任务，按11150亩分解实施面积，分别为城关镇1035亩、洛门镇1150亩、马力镇2645亩、四门镇575亩、滩歌镇575亩、山丹镇575亩、高楼镇1150亩、鸳鸯镇1035亩、桦林镇1150

亩、嘴头乡1035亩、榆盘镇575亩。最终完成面积以县乡验收结果结合省级遥感监测结果确定。

(二) 主推品种。玉米选择株型紧凑或半紧凑型、株高适中、耐密植、抗旱、宜机收的高产品种，主要推荐金穗1203、玉源7879、陇单339、和恒5266等品种。大豆种植区域一般应在海拔2000m以下，选择耐阴、耐密、抗倒、有限或亚有限结荚的高产品种，主要推荐品种为陇中黄602、银豆4号、东豆339、东豆100等。

(三) 行比模式。栽培行比模式要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区域净作玉米和大豆密度，地形地貌，农机条件等因素，确定适宜的大豆带和玉米带的行数、带内行距、两个作物带间行距、株距。全县主推“3+2”（3行大豆，2行玉米）“4+2”（4行大豆，2行玉米）、“6+4”（6行大豆，4行玉米）3种模式。其中，“3+2”模式生产单元宽度2.4m，玉米行距40cm，大豆行距30cm，大豆与玉米行间距70cm；“4+2”模式生产单元宽度2.7米，玉米行距40厘米，大豆行距30厘米，大豆与玉米行间距70厘米。“4+2”模式玉米边际效应明显，两种作物光照均充足，易于追肥、打药等农事操作，可实现机收；“6+4”模式生产单元宽度4.4米，玉米采取宽窄行种植，行距70厘米、40厘米，大豆行距30厘米，大豆与玉米行间距70厘米，“6+4”模式玉米稳产性好，大豆光照充足，两种作物均易于机械操作，但宜在地块平整、面积较大、机械作业条件良好的区域采用。

(四) 保密保肥。各实施项目乡镇要严格按照“确保玉米种植密度与净作种植相当、大豆密度为净作70%以上”的要求，

通过缩株增密、一穴两株等保证大豆玉米的种植密度。根据带状复合种植系统中大豆玉米的需肥特性，坚持“减肥、协同、高效、环保”的原则，以净作产量为目标产量，玉米按照全田需肥量、控氮不缺氮，大豆减氮，且分开施肥并做好标记；玉米采用种肥同播（种肥水平距离10厘米、垂直距离3-5厘米）和后期脱肥追肥（可利用追肥枪亩追施尿素5-10公斤）；肥力高的地块大豆可不施氮肥，鼓励每亩施用发酵腐熟农家肥1000公斤以上。

（五）病虫害防控。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原则，田间杂草防控采取“封定结合”的策略。化学除草以封闭处理为主，力争全覆盖，后期根据杂草发生情况，开展苗后定向茎叶喷雾除草，除草剂使用药量按照每种作物的实际占地面积计算；病虫害防治采取农业防治、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理化诱控、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措施，适期开展统防统治，降低草地贪夜蛾、玉米大小斑病、玉米螟、蚜虫、大豆根腐病、豆荚螟等主要病虫害危害；根据大豆玉米长势情况，因地制宜开展化学控旺。

规模种植主体尤其要重视化学除草技术的正确应用，以及对鸟雀啄食大豆种子和幼嫩组织的防控，部分区域要加强马陆等害虫啃食大豆幼苗的监测和防治。

四、项目主管单位

武山县农业农村局

五、项目实施主体

2024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实施主体为城关镇、洛

门镇、马力镇、嘴头乡、高楼镇、桦林镇、鸳鸯镇、四门镇、山丹镇、滩歌镇，榆盘镇人民政府。有关新型经营主体、村级股份合作社、农户具体承担种植、管理、收获等农事活动。武山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负责技术指导。

六、项目奖补办法

(一) 资金来源。奖补资金由县级衔接资金和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组成。县级衔接奖补资金200万元按省上下达的计划面积由县财政直接下达各项目乡镇，中央和省级补贴资金待省上下达后按照实际完成情况确定补贴标准。

(二) 奖补范围和标准。县财政安排的补助资金，由项目实施乡镇根据实际对纳入衔接资金补助范围的主体进行奖补，具体补贴方式乡镇可依实际情况自行确定（现金或物化）。物化部分主要采购大豆、玉米种子（包衣）或者肥料、地膜等，各乡镇可根据实际自主决定采购的品类。根据县内大豆产业的实际，建议相关乡镇特别是首次承担种植任务的乡镇统一采购大豆良种，以满足种植需要，保障种植效益。各乡镇所采购物资的主要指标必须达到该种物资的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地膜厚度不得小于0.01mm，鼓励采购0.015mm加厚地膜，以降低回收难度，保护生态环境。中央、省级奖补资金将对全县范围内凡达到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规范，并通过县乡验收的所有农户、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现金奖补。

(三) 实施程序。

1. 乡镇政府根据县级实施方案制定各自的实施方案报县农业农村局审批；

2. 乡镇依据批复后的方案认真组织实施，对物化部分开展政府采购并发放到种植主体，做好造册登记和台账资料的建立工作；

3. 种植结束，大豆玉米出苗后乡村两级自验，自验结果在镇、村两级公示；

4. 省上将继续对落实任务面积进行遥感监测，项目乡镇配合县农业农村局完成对种植地块四至信息的收集、上报。

5. 乡镇政府以正式文件将无异议的自验结果报送县农业农村局，并申请县级验收；

6. 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县财政等单位开展县级验收，验收结果在政府网站公示；

7. 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依据公示结果联合出具验收报告；

8. 乡镇政府根据验收报告兑付（确认）奖补资金；

9. 结余资金由乡镇政府向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申请变更，同意后缴回资金；

10. 乡镇政府整理归档项目实施档案（包含相关文件、图表、记录、公示、影像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管理辦法要求的各类资料）。

七、实施步骤

（一）宣传准备阶段（2月下旬—3月上旬）。由乡镇负责宣传奖补政策，按照项目申报确定的种植区域进一步落实落

细地块面积，造册登记。按照任务面积及时招标采购补贴物资，发放到种植主体，做到不务农时。在3月5日前完成乡镇实施方案的报批。

（二）种植管理阶段（3月上旬—9月下旬）。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与乡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密切协作配合，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各承接主体随节令和生产计划组织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田间管理等全程工作。

（三）验收和资金兑付阶段（5月下旬—8月下旬）。大豆玉米出苗后，乡镇政府组织人员在5月下旬完成对本区域内大豆玉米自查自验、结果公示，形成验收报告和台账资料报县农业农村局申请县级验收。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完成县级核查验收，乡镇政府兑付（确认）奖补资金。

（四）上报总结和绩效报告（9月中旬前）。乡镇政府确定专人，督促新型经营主体收集、整理项目档案资料，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项目工作总结、绩效报告和联农带农台账，及时上报县农业农村局。

八、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推行行政、技术双轨推进机制。行政领导小组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主要领导任副组长，相关乡镇政府主要领导为成员，负责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工作调度、考核评比、任务落实等。技术小组由县农技推广中心牵头，组建由县乡农技、

农机、土肥、植保等方面的专业技术力量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在省、市专家督导组及包抓单位的指导下开展技术指导工作，主要负责起草工作实施方案，研究制定技术措施，开展技术培训宣传和咨询服务，推进试验示范和抓点示范工作。其中县农技中心主要负责同各乡镇协调对接种植模式及技术规范的落实、中央和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的兑付等工作，县农机中心主要负责机械调度、机具调试、技术培训、安全管理、机械化作业示范点建设等工作，县农经中心主要负责耕、种、收环节社会化服务等工作，县种子管理站主要负责种子市场监管和适宜品种的筛选、推荐等工作，县植保站主要负责病虫害的监测预报和防控服务等工作。

(二)强化工作落实。各乡镇要根据县级方案，细化制定各自工作方案，确定包村包点责任人和技术干部，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把任务分解到村、到户、到新型经营主体，逐一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做到技术培训全覆盖。乡镇政府与村要和承担试点任务的农户、新型经营主体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责任和义务，保障试点工作依法依规、规范有序开展。洛门镇要建立1个500亩以上大豆种子田，与县内外种子企业合作，根据大豆田间长势和品种适应性，开展田间种子提纯复壮并作为种子田，由合作社等主体单收单打单存，为明年推广做好种子储备。

(三)强化政策扶持。对各乡镇承担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县上利用中央和省级财政下达的专项资金或县上安排的衔接资金给予一定额度的补贴。同时，统筹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

农机购置补贴、社会化服务、病虫害防控等资金，对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工作给予支持。相关县级技术单位在示范片区布设品种品比、种植模式、施肥调优等试验，进一步验证良种良法、农机农艺融合等内容和环节，为增加种植收益和技术推广积累经验。

(四)强化督促指导。在省、市领导小组行政推动和技术指导组的指导下，县行政领导小组对承担任务的乡镇及时督导、协调，确保种植任务全面完成。县技术指导组要加强同乡镇、村的对接沟通，解决种植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到村、到户、到地头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确保把技术要点落实到具体的生产环节，推动技术落地生根、规范应用。各乡镇要紧密结合实际，加强宣传组织，有序引导种植主体足额落实任务面积，督促区域内各种植主体加强田间管理，确保种得足、管得好。

(五)强化督促检查。县农业农村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在关键农时开展工作督导，强化工作调度，并将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点建设纳入农业农村现场观摩范围进行“亮相”评比，督促任务面积落实。各乡镇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统筹，逐村逐户逐新型经营主体严格造册登记、核实面积，建立工作档案。各乡镇要紧盯核实种植面积完成乡镇自验工作，并将自验情况以乡镇政府正式文件报送县农业农村局，申请县级验收。对企业、合作社、农户等主体种植面积验收核查要“严”字当头，确保种植面积一亩不少。要对各类主体种植面积和补贴资金进行张榜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防种植面积不实、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等违法行

为。省上今年将继续运用卫星遥感技术对面积落实情况进行遥感监测，县农业农村局将在7月5日前完成对各乡镇任务地块四至信息的采集报送工作。

(六)强化总结宣传。各乡镇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短信和召开现场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政策宣传，加强对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一田多收、稳粮增收；一种多效、用养结合；一季多用、前景广阔”等优势的宣传，引导种植大户、合作社进一步提高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由资源竞争向资源共享转变，粮豆争地为粮豆共享转变、用养分离向用养结合转变、地间轮作向地内轮作转变的认识，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支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要积极组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行之有效的方式，大力宣传取得的积极成效，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具体任务、领导小组和包乡技术人员及技术要点详见《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分解表》、《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协调领导小组》、《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指导组》、《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要点》。

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分解表

乡镇	面积（亩）	备注
城关镇	1035	
洛门镇	1150	
马力镇	2645	
四门镇	575	
滩歌镇	575	
山丹镇	575	
鸳鸯镇	1035	
高楼镇	1150	
桦林镇	1150	
榆盘镇	575	
嘴头乡	1035	
合计	11500	

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协调领导小组

组 长：	王 岩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侯军海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戴存生	县财政局局长
成 员：	王雪莹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卢 睿	马力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杨利民	鸳鸯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王吉林	高楼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徐新宇	滩歌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周建鹏	四门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薛红东	榆盘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肖苗苗	山丹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李睿博	嘴头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汪晖睿	洛门镇政府副镇长
	包正卿	桦林镇政府副镇长
	宋应全	县农技推广中心主任
	汪东晖	县农机服务中心主任
	李龙龙	县农经服务中心主任
	王东红	县种子管理站站长
	王海斌	县植保植检站站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技推广中心，宋应全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指导组

- 项目主持：郭云龙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主持项目，负责项目协调落实和日常工作，承担城关镇的技术培训和指导工作；
- 组 员：吉文英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协助郭云龙完成项目日常工作，承担嘴头乡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郭敏明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承担洛门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周利云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承担高楼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陈学龄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承担鸳鸯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冯秀英 县农技推广中心农艺师，承担马力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赵 霞 县农技推广中心助理农艺师，承担山丹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 邓 杰 县农技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承担桦林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康 腾 县农技推广中心研究员，承担滩歌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李虎林 县农技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承担四门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汪东应 县农技推广中心高级农艺师，承担榆盘镇的技术培训、指导等工作。

武山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要点

一、模式优点

玉米带与大豆带复合种植，实现大豆玉米和谐共生、一季双收，玉米带和大豆带年际间地内轮作，利用大豆根瘤菌固氮作用起到提升地力、减施氮肥的效果。

二、品种选用

玉米品种选择株型紧凑或半紧凑、株高适中、耐密植、抗旱的高产品种，主要推荐玉源 7879、金穗 1203 等，海拔 1800 米以上区域要结合历年种植品种，选择早熟或极早熟品种；大豆品种选择耐荫、耐密、抗倒、有限或亚有限结荚的高产品种，主要推荐东豆 339、东豆 100、银豆 4 号、陇中黄 602 等。

三、行比模式

综合考虑净作玉米和大豆密度、地形地貌、农机条件等因素，确定适宜的大豆带和玉米带的行数、带内行距、两个作物带间行距、株距。主要推广“4+2”（4 行大豆，2 行玉米）、“6+4”（6 行大豆，4 行玉米）、“3+2”（3 行大豆，2 行玉米）三种模式。其中，“4+2”模式生产单元宽度 2.7m，玉米行距 40cm，大豆行距 30cm，大豆与玉米行间距 70cm；“6+4”模式生产单元宽度 4.4m，玉米采取宽窄行种植，行距 70cm、40cm，大豆行距 30cm，大豆与玉米行间距 70cm；“3+2”模式生产单元宽度 2.4m，玉米行距 40cm，大豆行距 30cm，大豆与玉米行间距 70cm。

四、播种时间和方式

采用人工、机引或电动牵引覆膜机完成覆膜、播种作业。玉米4月上旬-4月中旬播种，大豆4月中旬-5月上旬播种，玉米播深4cm-5cm,大豆播深3cm-4cm。

五、适宜密度

“4+2”模式，玉米株距12-14cm或穴距24-28cm(一穴双株)，单粒或一穴双粒播种，亩播种粒数3600-4000粒，亩保苗3500-3800株。大豆穴距20-24cm,每穴2-3粒，亩播种粒数10000-12500粒，亩保苗8000-10000株；“6+4”模式，玉米株距17-19cm或穴距24-28cm(一穴双株)，单粒或一穴双粒播种，亩播种粒数3100-3600粒，亩保苗3000-3500株；大豆穴距22-30cm,每穴2-3粒，亩播种粒数7500-10000粒，亩保苗6000-8000株；

“3+2”模式，玉米株距13-18cm或穴距26-36cm(一穴双株)，单粒或一穴双粒播种，亩播种粒数3100-4200粒，亩保苗3000-4000株；大豆穴距20-26cm左右，每穴2-3粒，亩播种粒数7500-10000粒，亩保苗6000-8000株。

六、合理施肥

坚持“减肥、协同、高效、环保”的原则，以净作产量为目标产量，玉米控氮、大豆减氮，且分开施肥并做好标记；玉米采用种肥同播(种肥水平距离10cm、垂直距离3-5cm)和后期脱肥追肥(可利用追肥枪亩追施尿素5-10kg)；肥力高的地块大豆带可不施氮肥，鼓励每亩施用腐熟农家肥1000kg以上。

玉米带施肥，结合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施用一次性缓控释肥，

推荐配方 25-15-5(N-P₂O₅-K₂O),亩用量 50-60 公斤;大豆带施肥,推荐配方 7-13-5(N-P₂O₅-K₂O),亩用量 15-20 公斤。

采用施肥新技术。在玉米带底肥增施 10%农用硫酸锌 2kg 或 20%硫酸锌 1kg,在拔节期至灌浆期喷施 2-3 次 0.25%的磷酸二氢钾;在大豆初花期和结荚期用硼肥或钼肥 15-20g 兑水 15kg 喷施;化肥较常规深施 5cm 技术;应用机械深松,或深翻 25-30cm,打破“犁底”障碍层,提高耕地保墒保肥能力。

七、除草方法

田间杂草防控采取“封定结合”的策略,结合精选种子、深耕翻晒灭茬、适期播种、地膜覆盖等农业措施综合防控。玉米、大豆带的除草剂要专用,不得弄混,也不得随意加大用药量,谨防药害。要按实际种植作物带的面积计算用药量,地膜覆盖田块较露地用药量减少 1/4-1/3 也可收到良好除草效果。

对种植大户,特别是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企业来说,重视杂草防控,规范有效落实杂草化学防控技术是降低生产成本、取得复合种植模式成功的关键支撑之一。

(一)土壤封闭处理。采用一次施药兼防禾本科和阔叶类杂草,根据土壤墒情,用 96%精异丙甲草胺乳油 80mL/亩(或 96%异丙甲草胺乳油 100mL/亩、330g/升二甲戊灵乳油 100mL/亩)+70%噻草酮可湿性粉剂 40g/亩,50%禾宝乳油 80-100mL/亩,48%拉索乳油 200-300mL/亩,旱作区药剂亩用水量 60kg,采用二次稀释配药,在覆膜前喷施除草剂进行土壤封闭。施药时喷头距离地面

30-40cm,防止药液漂移造成药害。

(二)苗后定向茎叶喷雾处理。根据田间杂草发生情况,可在玉米苗后 3-5 叶期,大豆 3-4 片复叶期,杂草 2-5 叶期,选择玉米、大豆专用除草剂进行定向茎叶喷雾处理,药剂亩用水量 30kg,采用二次稀释配药。玉米带可选用 4%烟嘧磺隆可分散油悬浮剂 80mL/亩+48%灭草松水剂 150mL/亩定向茎叶喷雾;大豆带可选用 10%精喹禾灵乳油 30mL/亩(或 10.8%高效氟吡甲禾灵乳油 25mL/亩)+48%灭草松水剂 150mL/亩定向茎叶喷雾。施药时须在玉米大豆带间设置隔离装置,防止药液漂移造成药害。喷雾器械喷头应选择扇形喷头,喷头与作物的距离保持在 30cm 左右。

如出现除草剂药害,症状较轻时,可喷施叶面肥、生长调节剂(如赤霉素、芸苔素内酯)等缓解药害;药害严重时,应及时补种,并适当增加播种深度。

八、化学促控

主要是控制大豆旺长。根据大豆长势,可在大豆分枝期至初花期,选用 5%烯效唑可湿性粉剂 20-50g 亩,兑水 30-40kg 进行茎叶喷施;若玉米出现旺长,可在玉米 7-10 片展开叶时喷施健壮素、玉黄金等化控剂,适度控制株高。使用植物调节剂要严格按照推荐的浓度配比,不得重喷、漏喷和随意加大药量,过了适宜施药期也不得喷施。在大豆结荚鼓粒期应避免喷施植物生长调节剂。

九、病虫害防治

优先选择适合当地的抗病虫品种，采用包衣或拌种技术，防治大豆、玉米地下害虫。苗期病虫害，选用 300 亿孢子/克球孢白僵菌可湿性粉剂，80 亿孢子/mL 金龟子绿僵菌 CQMa421,32000IU/毫克苏云金杆菌可湿性粉剂等生物制剂进行喷施防治夜蛾类、金龟子、粉虱类、叶螨类害虫。针对草地贪夜蛾、粘虫等迁飞性、爆发性害虫，选用 200g/L 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 6-15mL/亩，5%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可溶粒剂 10-15g/亩，10%四氯虫酰胺悬浮剂 20-40g/亩，30%茚虫威水分散粒剂 6-9g/亩，25g/升高效氯氟氰菊酯乳油 15-20mL/亩等药剂进行喷雾；防治红蜘蛛、蚜虫、粉虱类虫害，可选用 20%啶螨酯悬浮剂 1000-1500 倍液，28%阿维·螺螨酯悬浮剂 10-15mL/亩，0.3%苦参碱水剂 160-220mL/亩，10%溴氰虫酰胺可分散油悬浮剂 14-18mL/亩等药剂进行喷雾。防治玉米大小斑病、锈病、大豆叶斑病等病害，可选用 250g/升吡唑醚菌酯乳油 30-40mL/亩，18.7%丙环·嘧菌酯悬乳剂 50-70mL/亩，17%唑醚·氟环唑悬乳剂 40-60mL/亩等药剂进行喷雾。

特别注意：大豆登记用药品种有限，要在试验基础上科学选用药剂；防治害虫时，针对鳞翅目害虫要抓住幼虫 3 龄前的低龄幼虫防控最佳时期，以保苗、保芯、保产为目标，开展统防统治。

十、收获

大豆适宜收获时期是在黄熟期后至完熟期之间。玉米适宜收获期在完熟期。

武山县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实施方案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省、市、县安排、部署精神，持续培壮做强蔬菜特色优势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领组发〔2024〕2 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发展要求和全县“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农村工作总体思路，紧盯“五十亿级”蔬菜全产业链工作目标，着力加快“一区五片”区域设施蔬菜发展，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带动群众积极建设钢架大棚，全力推进设施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产业体系，不断拓宽群众增收来源，努力实现产业兴旺、百姓富裕。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因地制宜和突出特色并行。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工作紧密结合现有产业发展基础和全县蔬菜产业发展规划开展，综合考虑产业布局、区域特色、环境条件、农民意愿等因素，加快形成“一乡一品”“连乡成片”“连片成带”的发展格局。

（二）坚持集中连片和突出重点并列。按照全县“一线六圈”城乡振兴计划，结合各乡镇产业发展规划，划定重点区域，突出示范带动创亮点，建成一批有规模、上档次的标准化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全县蔬菜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三）坚持设施改造和机制创新并举。注重生产要素集成和资源整合，在改造升级原有生产基地的基础上，积极建设一批高起点、高标准的新示范点，增强科技支撑能力，提高标准化和组织化程度，促进生产经营方式现代化。

（四）坚持村级发展和农户增收并重。通过村集体经济带动，形成村有固定资产收益，户有富民产业增收的良好局面。积极探索入股分红、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统一销售等多种利益链接机制，为乡村振兴奠定良好的产业发展基础。

三、目标任务

（一）目标任务

项目计划在全县 2 乡镇新建钢架大棚 1000 亩，持续推动我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见附件 1）

（二）预期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

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 8000 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四、建设内容

项目按照全县“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对全县适宜发展设施蔬菜的区域和乡镇，按照 1.15 万元/亩标准进行财政补贴，通过“村集体+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等方式，持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或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

(一)洛门镇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总建设任务 2000 亩，其中本项目建设 800 亩。主要是在宋庄—刘坪区域、下渭北片区域，以连霍高速沿线区域为重点，进行集中连片和填空补齐建设，进一步提升渭河流域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区规模化生产程度，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高楼镇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总建设任务 300 亩，其中本项目建设 200 亩。主要是在八营、斗底、玉林 3 村，以玉林沟流域燕儿丕提灌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灌溉区域为重点，进行集中连片建设，新发展钢架大棚 200 亩，建成 1 个设施蔬菜钢架大棚规模生产示范点，进一步带动漳河流域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片发展。

五、资金来源和使用安排

(一)资金来源。该项目资金来源为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街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资金使用。本项目按照 1.15 万元/亩标准，共安排资金 1150 万元。其中，1120 万元（即每亩 1.12 万元）用于购置钢架大棚建设材料，30 万元（即每亩 0.03 万元）用于购置配发微生物菌剂。

钢架大棚搭架费用，由建棚乡镇负责自筹，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

六、实施步骤

（一）上报计划。相关乡镇人民政府结合前期上报的项目库计划和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再次组织摸底上报到村建棚计划（附件 2），做好建棚地块查验和登记工作，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审核。

（二）招投标。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根据项目目标任务和建设内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项目招投标，确定钢架大棚建设材料和微生物菌剂供货企业。

（三）实施建设。项目由中标企业负责提供建棚材料和安装技术指导，由各乡镇安排相关村通过统一建设或群众自建等方式完成大棚的安装、搭建（建棚技术及参数要求见附件 6）。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加强对各乡镇的技术指导和工作调度，并依据项目实施进度和招标合同约定情况，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四）镇村自验。各乡镇钢架大棚建设任务完成后，先由镇村先行开展自验，同时留存好自验表册和有日期、位置水印的照

片资料，将验收结果进行公告公示。自验完成后，需将本乡镇实施情况的报告、自验资料、建棚花名册（附件4）、照片资料等相关软件资料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五）县级验收。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将根据乡镇上报情况，邀请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等部门对各乡镇建设情况进行县级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结果进行公告公示。

（六）项目总结。项目验收完成后，提交县审计部门开展审计。同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并上报县级领导和农业农村局审阅。

七、联农带农工作机制

（一）工作机制。一是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协议方式，搭建到有需求的农户或合作社等生产经营主体地块中，每年按照财政投入资金的3%—5%（农户3%，合作社5%）的标准向村集体交纳钢架大棚使用费；二是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6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40%用于带动本村至少10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项目联农带农情况（附件5）由各乡镇负责填报。

（二）后续管护。项目完成后，镇村要认真落实好钢架大棚后续管护制度（附件7），及时和农户或经营主体签订使用协议（附件8），建立钢架大棚固定资产台账和使用收益台账，每年向村民进行公示，确保项目实施取得良好成效。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增强统筹协调。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和相关乡镇都要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工作小组，形成主要领导主抓、分管领导包抓、专人落实的工作格局，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责任到人。同时，要强化协调配合，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问题，齐心协力抓好项目实施。

（二）明确任务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各单位、各乡镇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负责统筹安排项目建设资金，对项目实施的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参与项目检查和验收；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和进度调度，负责项目资金使用和招投标工作，牵头开展项目县级验收；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的具体落实实施，督促村级完成钢架大棚建设，并指导做好后续生产经营和承租承包工作。

（三）强化培训指导，加大技术创新。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等技术部门对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指导服务，配合镇村两级广泛开展政策宣传讲解和技术培训，通过举办培训班、实地指导等方式，指导村集体、新型经营主体、承租农户落实技术要求，规范建设钢架大棚，同时加强生产经营技术指导，确保大棚建成后尽快取得收益。

（四）加强督促检查，加快建设进度。项目实施中，各乡镇要安排专人，将项目实施进度（附件3）定期上报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汇总。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加强对各乡镇钢架大棚建设情

况的检查指导和工作调度，督促乡镇加快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建设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同时，将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做为各乡镇“五评十星、双向量化”蔬菜产业发展部分评分的重要依据，对重视不够、措施不力、任务未完成的将在年终考核中进行扣分。

（五）加强公示公告，严格资金管理。严格落实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公示公告制度，从村级项目申请、乡镇审核、县级立项批复到项目实施、验收全过程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告，确保群众知情权，广泛接受监督。项目实施中的资金管理，实行封闭运行，统一管理，统一使用，招投标和资金拨付程序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对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固定资产，镇村两级要建立健全台账，资产使用和收益情况要及时向全体村民公开，确保项目实施取得良好成效。

附件 1

武山县 2024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第二批）目标任务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建设规模 (亩)	新建规模生产 示范点 (个)	资金使用计划 (万元)		
					安排资金	用于建 棚材料	用于配发 微生物菌剂
1	洛门镇 2024 年设施蔬菜 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宋庄村、李堡村、石堡村、 百泉村、刘坪村、新龙村、 塔麻村、曲里村、罗山村、 响河村、北街村等	800	2~4	920	896	24
2	高楼镇 2024 年设施蔬菜 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八营村、斗底村、玉林村	200	1	230	224	6
合计			1000		1150	1120	30

